

本資料由 (上櫃公司) 5523 豐謙 公司提供

序號	5	發言日期	110/07/29	發言時間	20:03:51
發言人	陳瓊妃	發言人職稱	財務經理	發言人電話	04-23262593
主旨	代子公司宏都阿里山公司公告將北門車站飯店所有權移轉登記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並塗銷地上權登記。				
符合條款	第 20 款	事實發生日	110/07/29		
說明	<p>1. 標之物之名稱及性質（如坐落台中市北區 X X 段 X X 小段土地）：</p> <p>一、地上權：(1)嘉義縣阿里山鄉阿里山段44-3、45-2地號 (2)嘉義市雲檜段353、356、372、393地號</p> <p>二、建 物：嘉義市雲檜段00132-000建號(門牌：嘉義市忠孝路306號)</p> <p>2. 事實發生日:110/7/29~110/7/29</p> <p>3. 交易單位數量（如 X X 平方公尺，折合 X X 坪）、每單位價格及交易總金額：</p> <p>一、地上權面積：31,459.46平方公尺(折合約9,516.48坪)</p> <p>二、建物面積：21,199.38平方公尺(折合約6,412.81坪)</p> <p>三、交易總金額：757,766,146元整(含稅價及維護費用)</p> <p>4. 交易相對人及其與公司之關係（交易相對人如屬自然人，且非公司之關係人者，得免揭露其姓名）：</p>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p> <p>5. 交易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並應公告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及前次移轉之所有人、前次移轉之所有人與公司及交易相對人間相互之關係、前次移轉日期及移轉金額：</p> <p>不適用</p> <p>6. 交易標的最近五年內所有權人曾為公司之關係人者，尚應公告關係人之取得及處分日期、價格及交易當時與公司之關係：</p> <p>不適用</p> <p>7. 預計處分利益（或損失）（取得資產者不適用）（遞延者應列表說明認列情形）：</p> <p>本公司投入興建建物及購置營運設備等設施，總投入成本約計新台幣7億4仟萬元整(未稅價)(未考量歷年提列折舊及減損金額)，與本次資產所有權移轉價金趨於約當。</p> <p>8. 交付或付款條件（含付款期間及金額）、契約限制條款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p> <p>依據和解筆錄條件給付</p> <p>9. 本次交易之決定方式（如招標、比價或議價）、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及決策單位：</p> <p>交易之決定方式：和解 決策單位：董事會</p> <p>10. 專業估價者事務所或公司名稱及其估價金額：</p> <p>不適用</p> <p>11. 專業估價師姓名：</p>				

不適用
12. 專業估價師開業證書字號:
不適用
13. 估價報告是否為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 否或不適用
14. 是否尚未取得估價報告: 否或不適用
15. 尚未取得估價報告之原因:
不適用
16. 估價結果有重大差異時，其差異原因及會計師意見:
不適用
17.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不適用
18. 會計師姓名:
不適用
19. 會計師開業證書字號:
不適用
20. 經紀人及經紀費用:
無
21. 取得或處分之具體目的或用途:
塗銷地上權登記及建物所有權移轉登記予林務局
22. 本次交易表示異議之董事之意見:
無
23. 本次交易為關係人交易: 否
24. 董事會通過日期:
民國 110 年 3 月 17 日
25. 監察人承認或審計委員會同意日期:
民國 110 年 3 月 17 日
26. 本次交易係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否
27. 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六條規定 評估之價格: 不適用
28. 依前項評估之價格較交易價格為低者，依同準則第十七條規定 評估之價格: 不適用
29. 其他敘明事項:
民國110年7月29日兩造當事人於法院簽署和解筆錄，本公司同意履行和解條件， 塗銷地上權登記及建物所有權登記移轉予林務局。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